

<<如果我留下>>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如果我留下>>

13位ISBN编号：9789573326892

10位ISBN编号：9573326892

出版时间：2010/07/26

出版公司：皇冠文化出版有限公司

作者：蓋兒·芙曼 Forman, Gayle

页数：240

译者：林師祺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如果我留下>>

內容概要

聯合推薦 名藝人 / 豆花妹蔡黃汝 名部落客 / 艾瑪 名作家 / 郝譽翔 暢銷直逼30萬冊！

即將拍成電影，由「暮光之城」電影製作團隊精心打造！

入選美國亞馬遜網路書店2009年度十大青少年小說！

美國亞馬遜網路書店讀者四顆半星熱烈好評 我們都曾17歲，卻不一定會在17歲時，面臨如此艱難的抉擇…… 那一瞬間，過去和未來在我眼前分成了兩條平行線，過去充滿愛與歡笑，未來卻盡是艱難的挑戰和孤單。

面對從此不再相同的人生，我該留下，還是離開？

現在回想起來，米雅覺得自己是這世上最幸福的女孩了。

她擁有超酷的父母，雖然熱愛搖滾樂，卻全力支持米雅的大提琴才華。

米雅更參與了弟弟泰迪的出生，親手替他剪下臍帶，彼此有著深深的羈絆。

視馬友友為偶像的米雅一直夢想進入茱莉亞音樂學院，如今這個夢即將成真，唯一的缺點就是必須和在搖滾樂團擔任吉他手的男友亞當分隔兩地，讓米雅感到非常沮喪。

可是現在，米雅才明白這些快樂和煩惱有多麼地珍貴！

因為當她回過神來的時候，一切都已變了樣！

原本載著全家人的車子翻覆變形，米雅倒在血泊中，生命垂危，「另一個自己」卻脫離了軀殼，眼睜睜看著她殘破的身軀被送進加護病房，更看見爸、媽和泰迪都死了！

她失去爸媽無私的愛，也失去再次擁抱泰迪的權利……失去這一切，她開始懷疑自己是否有力氣面對未來的孤獨與漫長的復健。

忽然，馬友友的大提琴樂音在她耳邊響起，她想起自己未完成的音樂之路，還有握著她的手、痛苦吶喊的亞當 - - 眼前這個男孩是如此深愛著自己！

米雅心中的絕望和希望交互掙扎著，站在生與死的人生路口，米雅必須決定自己要留下，還是離開？而她所剩的時間已經不多了……這是一個關於「抉擇」的故事。

作者蓋兒用溫柔細膩的筆觸，深刻描寫出愛的牽絆與力量，帶領我們重新省視自己的人生，而整個故事就如同馬友友的大提琴樂音一般深沉、悠揚，餘韻十足！

<<如果我留下>>

作者简介

蓋兒·芙曼 記者出身的蓋兒，曾為《Seventeen》、《柯夢波丹》、《國家》《ELLE》等雜誌寫過報導。

她的小說處女作《理智姊妹》，就是從她為《Seventeen》雜誌所寫的文章衍生而成的。

而她的第二部小說《如果我留下》出版後，即廣受媒體和讀者好評，不但贏得《出版家週刊》二九年度最佳童書和亞馬遜網路書店二九年度十大青少年小說的殊榮，並獲得「美國獨立選書獎」二〇一〇年度最佳青少年小說提名。

本書更已被電影《暮光之城》的製作公司買下版權，即將改編拍成電影。

目前蓋兒與家人居住在紐約布魯克林。

<<如果我留下>>

章节摘录

我死了嗎？

我問自己這個問題。

起先，這答案顯而易見，我已經死了。

站在這裡旁觀只是過渡時期，接下來就會出現刺眼光芒，一生會在我的眼前閃過，然後我就會抵達我該去的地方。

然而急救人員到了，警察、消防隊員也趕來了。

有人用布蓋住我的父親，有個消防隊員把我母親裝進塑膠袋，拉起拉鍊。

我聽到他與另一個消防弟兄說話，他看來不超過十八歲。

年長的那個向菜鳥解釋，媽可能是首當其衝，當場斃命，所以才沒有斑斑血跡。

「這叫心搏驟停。

」他說：「心臟不再運送血液，就不會出血，只會漸漸滲血。

」我無法思考，無法想像媽媽滲出血的樣子，因此我只好告訴自己她首當其衝，減輕其他人的撞擊力道，這樣的下場已經很好了。

這件事情顯然不是她作主的，卻很符合她的行事作風。

可是我死了嗎？

躺在路邊的我，一腳垂在水溝邊，男男女女圍著我，忙著幫我擦洗，還將我叫不出名字的東西塞進我的血管。

急救人員撕開我衣服的上半部，讓我呈現半裸，一邊的乳房就露在外面。

因為不好意思看，我別過頭去。

警察在現場周邊擺放警示燈，指示來往車輛掉頭，因為這個路段已經封閉了。

他們客氣地告知替代路線、其他小路，讓其他駕駛往他們想去的地方前進。

這些車裡的人一定都有自己的目的地，卻有許多人沒迴轉離開，反而冒著嚴寒的天氣下車。

他們打量事故現場，然後別過頭去。

有些人哭了起來，有個女人還往路邊的羊齒植物嘔吐。

儘管他們不認識我們，也不知道發生什麼事情，他們依然為我們禱告，我可以感受到他們的祈禱。

所以我更加認定自己死了，何況我的身體毫無感覺。

我看著自己，看著被時速六十哩的柏油削到見骨的腿，我理應覺得劇痛難當，但我卻沒有。

而且我也沒哭，儘管我知道我們一家碰上不堪設想的事情，我們就像「哈不停打不聽」，國王就算用盡馬兒和士兵，也無法把我們拼成原狀。

我沉思著這些事情時，對我進行急救的女子回答了我的問題。

「她的葛氏昏迷指數是八，趕快幫她戴上袋瓣面罩！

」她大叫。

她與另一個下巴凸出、雙頰深陷的急救人員把管子插進我的喉嚨，接上有球莖形狀的氣袋，然後開始擠壓它。

「急救直升機預定何時抵達？

」 「十分鐘內就到。

」男性急救人員回答：「我們要開二十分鐘才能回到鎮上。

」 「就算要他媽的發狂亂飛，也要在十五分鐘內把她送到醫院。

」我可以知道那男人怎麼想：要是墜機，對我也沒好處。

我不得不同意。

然而他什麼也沒說，就只是緊抿著嘴。

他們把我推上救護車，紅髮女子與我一起登上後車廂。

她一手擠壓氣袋，一手調整我的點滴、螢幕，然後梳順我額頭上一縷頭髮。

「撐著點。

」她告訴我。

<<如果我留下>>

抵達最近的醫院之後（不是我家附近那個，而是看起來像老人院而非醫療中心的本地小醫院），醫護人員急忙把我送進去。

「可能有氣胸現象，趕快插胸管，然後轉院！

」和善的紅髮醫護人員一邊把我轉給一組護士醫生、一邊大叫。

「其他人呢？

」穿著手術衣的鬍子男問。

「另一位駕駛有輕微腦震盪，有人在現場幫他治療。

父母已經不治死亡，有個年約七歲的男孩馬上就會送來。

」我重重吐了一口氣，彷彿二十分鐘以來，我始終憋著氣。

打從看到自己躺在水溝裡之後，我就無法去找泰迪。

如果他和媽、爸，或是和我一樣……我根本不願意多想。

幸好他和我們不同，他還活著。

我稍微往外走，四周都是手術室，裡面躺滿睡著的人。

如果房裡的病患都跟我一樣，為什麼我看不到這些人的魂魄在體外遊蕩？

大家都像我一樣閒晃嗎？

我真想碰到有同樣狀況的人。

我有些問題想問，例如我現在處於什麼狀態，又該如何擺脫？

我該如何回到自己身體內？

我要等醫生喚醒我嗎？

但是附近沒有一個人像我一樣，也許其他人都想出辦法，知道如何去夏威夷了。

我跟著一個護士穿過好幾道自動門，來到一間小小等候室。

祖父母就在這裡。

奶奶正與爺爺閒聊打發時間，她也可能是對著空氣喃喃自語。

想壓抑情緒時她就會這麼做，我看過，那次是爺爺心臟病發。

她穿著雨靴，圍藝圍裙上沾著泥土。

她聽到我們的消息時，肯定正在溫室工作。

奶奶的頭髮又短又捲又白，爸爸說她打從一九七〇年之後，就一直有燙頭髮的習慣。

爺爺盯著保麗龍杯子內的渣滓，剝弄杯子的上端，因此大腿上都是小白球。

我敢說那種飲料一定很難喝，像是在十幾年前就煮好，然後加熱到現在的。

即便如此，我還是不介意喝上一杯。

任何人都看得出爺爺、爸爸與泰迪是祖孫三代，儘管爺爺的鬚髮已經從金色變得灰白，儘管他比較粗壯，而泰迪瘦得像竹竿，爸爸只算得上精瘦，雖然他下午固定去青年中心練舉重。

然而他們三人都有水汪汪的灰藍雙眸，眼珠的顏色如同陰天的大海。

或許就是因為這樣吧，我發現自己沒有辦法盯著爺爺看。

他們把我從恢復室推進加護病房，這個房間是馬蹄型的，裡面有十幾張病床，一大群忙碌的護士，不時要讀取病床下方吐出的列印紙上記載的生命跡象。

房間中央有更多電腦和一張大桌子，有個護士就坐在桌邊。

現在，聚集到我身邊的人已經有一大群了。

我的死黨小金到醫院的時候，我好開心，看到她的黑色長髮綁成一個麻花辮的熟悉景象也讓我覺得好樂。

她每天的髮型都一樣，每到午餐時間，濃密的鬚髮就會開始叛逆，起毛亂竄，但她始終拒絕向頭髮投降，每天早上還是編辮子來上學。

小金的母親陪她來。

她不讓小金自己開遠距離的車，今天發生這種事情後，我猜她更不可能開先例了。

薛恩太太滿臉通紅，妝也花了，她似乎哭過或是快哭出來了。

我很清楚，因為我看她哭過好多次，她非常情緒化，小金說她「有夠愛演的」。

小金是完全相反的典型，幽默、耍寶，但很低調，所以她常常得說「我是開玩笑的」以免別人聽

<<如果我留下>>

不懂她是說反話；我實在無法想像她會變成她媽的模樣。

不過，我也沒有什麼人可以拿來參考比較，鎮上沒幾個猶太母親，學校也少有猶太同學。

所謂的猶太同學可能只有二分之一的猶太血統，他們和其他人唯一的差別也只有聖誕樹旁多了一個七分枝蠟燭台。

現在，我看得出來小金很火大，她在走廊上信步快走，與母親維持十呎的距離。

她的肩膀突然像貓咪看到狗兒般往上拱，轉身面對她的母親。

「妳夠囉！」

「小金喝斥：「我都没哭，妳他媽的也不准哭！」

「小金從來不罵髒話，所以我很震驚。

「可是，」薛恩太太抗議：「妳怎麼可以這麼……」她忍不住啜泣。

「這麼冷靜——」「別哭了！」

「小金打斷她：「米雅還沒死，所以我不會崩潰。

如果我都沒哭，妳更不准哭！」

「我跟著她走回走廊，她在大廳遊蕩，繞過禮品店，走進自助餐廳。

她看著醫院的樓層指南，還沒邁開步伐，我就猜到她要往哪裡了。

地下室有個小禮拜堂，裡面安靜得像圖書館一樣，還有電影院般的絨布座椅，房裡隱約傳來新世紀音樂。

小金跌坐到椅子上，她脫掉我超喜歡的黑色絲絨外套，那是她上次去看祖父母時，順道在紐澤西購物商場買下的。

「我愛死奧勒岡了。

「她這麼說，同時忍住大笑。

我從她諷刺的語調中聽出來，她說話的對象是我，不是上帝。

「這就是醫院所謂的包容萬教。

「她指著小禮拜堂。

牆上有個十字架，讀經檯上有面十字架旗幟，後方還吊著幾幅聖母與聖嬰的畫。

「有大衛之星。

「她比比牆上的六芒星，「但是回教徒呢？」

這裡沒有祈禱布毯，也沒有任何象徵指出哪邊是麥加的東方？」

「佛教徒呢？」

「難道不能來個銅鑼？」

「波特蘭的佛教徒可能比猶太人還多呢。」

「我坐在她旁邊的椅子上。

小金用她平常與我交談的方式說話，讓我覺得熟悉、自然。

除了醫護人員叫我撐著點，護士不斷問我好不好之外，發生車禍之後，還沒有人對我說過話，他們只會談論我。

我沒見過小金祈禱。

她的確在成年禮祈禱過，在安息日也帶大家謝恩，但那是她迫不得已的。

大半時候，她都拿自己的信仰開玩笑。

她對我說了一會兒的話之後，便閉上眼睛，用我聽不懂的話語唸唸有詞。

她張開眼睛，雙手往中間一揮，彷彿在說：「夠了！」

「她接著重新思索了一下，補上最後一個理由。

「求求妳別死，我知道妳一定很想離開，但是請妳想一想，如果妳死了，學校就會舉辦像是紀念黛妃那樣的俗氣儀式。

大家都會在妳的置物櫃旁放鮮花、蠟燭、卡片。

「她用手背擦掉一滴背叛的淚水。

「妳一定不會喜歡的。

「也許是因為我們太相像吧。」

<<如果我留下>>

小金一轉來，大家就認定我們會成為最好的朋友，只因為我們都是深色皮膚，都很安靜、用功，而且就外表看來都很嚴肅。

其實我們兩個的成績都不算特別優異（各科平均成績都只有B），更不像大家認定的那樣正經八百。我們的確對某些事情很嚴肅，我是音樂，她是美術與攝影；然而，在中學生單純的世界中，這就足以讓我們兩人看來像失散多年的雙胞胎了。

無論任何活動，我們都立刻被送作堆。

小金轉學第三天，體育課要踢足球，只有她自願當隊長，在我看來，這已經是超越虛榮、奉承的行為。

她穿上紅色運動衣，老師環顧全班挑選另一隊的隊長，她的目光就停在我身上，儘管我的運動細胞相當差。

我心不甘情不願地穿上運動衣，還故意碰撞小金，嘴裡喃喃說著「多謝了。」

隔週，英文老師指派我們兩個一組，準備上台討論《梅岡城故事》。

我們面對面坐了十分鐘，一語不發，最後我終於開口：「也許可以談談以前南方的種族歧視問題。」

小金略微翻了翻白眼，我超想拿字典丟她的。

我無意中發現，自己竟然已經這麼痛恨她了。

「我轉學前就讀過這本書。」

她說：「書中的種族歧視問題顯而易見，但我認為更大的問題是人類的善良。」

他們是本性好，後來因為種族問題才變得可憎？

還是根本人性本惡，必須透過努力矯正才能向善？

「隨便啦！」

我說：「反正這本書很蠢。」

我不知道為什麼脫口說出這句話，我其實很愛這本小說，也和爸爸討論過，因為他當初拿這本書當教學實習的教材。

這下我更討厭小金了，因為她害我背叛自己喜歡的書。

「好吧，就照妳說的辦吧！」

小金說。

後來我們拿了B-，她似乎還幸災樂禍地看待這個爛成績。

後來我們完全不交談，但老師們還是指派我們一組，其他同學依然認為我們是朋友。

其他人愈是這麼做，我們愈是恨得牙癢癢的，也更討厭彼此。

別人愈要把我們湊在一起，我們愈反抗，也愈排擠對方。

我們想辦法假裝對方是隱形人，儘管死對頭的存在總是會讓我們氣上好幾個小時。

我覺得自己有必要想想我為何討厭小金。

她是雙面人，她顧人怨，她很愛現。

後來我才知道她對我也做過同樣評估，但是她最氣的理由是：她認為我是賤女人。

有一天，她甚至寫下來傳給我。

英文課時，有人丟了一張摺成方形的筆記紙到我右腳邊的地上。

我撿起來打開，上面寫著：賤女人！

從來沒有人這麼說過我。

我馬上感覺到怒氣升起，內心深處卻頗得意，因為我竟然能激發別人這麼多情緒，逼得對方用這個字眼罵我。

別人常用這個字批評媽，可能是因為她總是藏不住話，她若與你意見相左，就會直言不諱。

媽會像暴風雨般瞬間發作，然後立刻沒事。

況且，她也不在乎別人說她是賤女人。

「這只是『女權主義者』的同義詞。」

她自豪地告訴我。

就連爸爸有時也會這麼叫她，不過都是開玩笑、稱讚她的時候。

他絕對不在吵架時用這個詞，他沒那麼傻。

<<如果我留下>>

我從文法書中抬起頭。
世上只有一個人會傳這張紙條給我，但是我仍舊不敢置信。
我看看同學，大家都把臉埋在書中，只有小金例外。
她的耳朵超紅，就連看起來像鬚鬚般的深色鬚髮似乎也透出紅光，而且瞪著我瞧。
我也許只有十一歲，也許在人際關係方面還不太成熟，但別人挑釁我我還是看得出來，我也只能接受挑戰。

後來年紀較大的時候，我們老愛開玩笑，說幸好我們那次打起來。
那次不但是不打不相識，也是我們第一次，說不定是唯一一次，有機會好好跟人打上一架。
我們這種女孩哪有機會和人拳腳相向？

我會與泰迪玩摔角，有時還把他壓在地上，但哪有可能打架？

泰迪只是小朋友，就算後來他年紀較大了，也還是像我的小弟兼小兒子。

從他幾週大時，我便開始照顧他，根本不可能打他。

至於小金，她是獨生女，沒有兄弟姊妹和她可以互毆。

參加夏令營也許有機會與人扭打，但是後果非常慘痛，必須與輔導老師、猶太拉比開數小時之久的情緒管理諮商會。

「我們這族的人很懂得如何修理別人，不過不是動手，是用言語。

他們會用許多、許多話語轟炸妳。

」她對我說過。

總之在那個秋日裡，我們拳打腳踢。

最後一堂下課鐘響之後，我們默默跟著對方到操場，把背包丟在飄了一整天小雨、因而溼漉漉的地上。

她先發制人，像隻公牛般衝過來，撞得我狼狽不堪。

我像男人一樣，緊握拳頭，打在她的腦袋側邊。

小朋友漸漸圍過來看熱鬧，打架在我們學校本來就是新鮮事，女生打架更是了不得，主角是乖乖牌的機率絕對是低上加低。

等到老師把我們兩個人分開的時候，六年級學生有一半都在旁邊看了（其實正是因為圍觀人群引起監看操場的老師注意）。

那次打架應該是不分軒輊，我的嘴唇破裂，我向小金肩膀揮去的拳頭沒擊中目標，反而扎實地落在排球網杆上，所以手腕瘀青了。

小金則是一邊眼睛腫脹，大腿嚴重擦傷，因為她想踢我，卻被自己的背包絆倒。

我們並未誠心誠意地向彼此道歉求和，也沒有所謂的關係緩和期。

老師一把我們分開，小金與我便相視而笑。

我們用計騙過老師，所以不必去校長辦公室報到，之後便各自跛著腳回家。

小金告訴我，她之所以在剛開學就自願擔任足球隊長，唯一的原因就是老師會記住你，以後比較不會挑你毛病（後來我便把這招學起來）。

我向她解釋，其實我很贊成她對《梅岡城故事》的看法，那本書也是我最愛的小說之一。

事情就這樣解決了，就像大家一開始認定的，我們成了朋友。

我們再也沒傷害過彼此，儘管常有口角衝突，但結果往往也像那次的打架一樣，吵到最後哈哈大笑。

然而我們打過架之後，薛恩太太就不准小金到我家玩了，她深信她的女兒可能會拄著柺杖回家。

媽提議到她家把事情說清楚，但是爸爸和我都知道，以媽媽的脾氣而言，派她談和，對方最後可能會申請禁制令，不准我們全家靠近。

最後的解決方法就是爸爸出面邀請薛恩一家來吃烤雞。

儘管薛恩太太仍舊覺得我們一家頗古怪，因為她對爸爸說：「你一邊深造打算當老師、一邊在唱片行打工？

你負責煮飯？

真特別啊！

」但是薛恩先生認為我的父母正派，一家人沒有暴力傾向，並且告訴小金的母親，她可以自由進

<<如果我留下>>

出我家。

在六年級上學期最後幾個月中，小金與我擺脫乖乖牌的形象。同學紛紛討論我們的打架事跡，細節還愈來愈誇張，什麼肋骨斷了、指甲被扯掉啦、身上有咬痕啊！然而寒假過後，大家便完全忘記這件事情，我們又成了一對皮膚黝黑、安靜又乖巧的好學生。

反正我們也不在乎，這種好印象往後對我們非常有利。例如我們兩個若同一天缺席，大家便自動認為我們都染上感冒，而不是蹺課到大學電影系觀賞藝術電影。

有人惡作劇把學校丟到eBay上拍賣，人人都會懷疑尼爾森·貝克、珍娜·麥拉林，但絕對不會想到我們。

如果有人因此惹上麻煩，就算我們計畫要坦承，我們也很難說服任何人，讓對方相信我們才是始作俑者。

這種事情總是逗得小金很樂。

「人只相信自己願意相信的事情。」

她說。

<<如果我留下>>

媒体关注与评论

「這本小說非常動人，讀者非得正視自己的人生，思索哪些人事物讓人生值得活下去！」
- - 出版家週刊 「芙曼擅長在故事中加入細微卻又令人震撼的細節，能引領讀者進入這個精湛故事中，即使最冷血的鐵石心腸也能被打動！」
- - 寇克斯評論 「看到米雅坦誠討論她的不安全感與疑慮，所有青少年都會心有戚戚焉！這個發人省思的故事既殘忍又動人，令人回味良久！」
- - 《校園圖書館》雜誌 「小說的步調緊湊，引導讀者一一檢視自己身邊的人事物，為讀者找出帶給人生美好價值的元素！」

<<如果我留下>>

编辑推荐

本書榮獲 「美國獨立選書獎」2010年度最佳青少年小說提名！
《出版家週刊》2009年度最佳童書！

<<如果我留下>>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